

附件 1

2025 年度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预算部门：(公章)

填报人姓名：王月晃

联系电话：0762-5683828

填报日期：2026 年 5 月 22 日

和平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2025 年度市政维修费用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支出基本情况

本项目支出的总体预算为 200 万元，财政下达资金 200 万元，支出 200 万元，由 2024 年工业园区第一季度市政零星修复工程、2024 年工业园区第二季度市政零星修复工程、2024 年第二季度县城街道河西片区市政零星修复工程、2024 年第三季度县城街道河西片区市政零星修复工程、2024 年第四季度县城街道河西片区市政零星修复工程、2024 年工业园区第四季度市政零星修复工程、2024 年 8 月份合同外路灯维修工程、2024 年 9 月份合同外路灯维修工程、2024 年 10 月份合同外路灯维修工程、2025 年第二季度县城街道河西片区市政零星修复工程等 10 个项目构成，根据《关于批复 2025 年部门决算的通知（和财预〔2025〕1 号）》文件精神执行预算目标。

一、资金安排情况

本项目预算计划安排 200 万元，实际分配下达金额 200 万元。

二、资金使用情况

实际支出金额 200 万元。实际明细支出情况如下：2024

年工业园区第一季度市政零星修复工程支出 18.2 万元、2024 年工业园区第二季度市政零星修复工程支出 1.5 万元、2024 年第二季度县城街道河西片区市政零星修复工程支出 20.5 万元、2024 年第三季度县城街道河西片区市政零星修复工程支出 27.5 万元、2024 年第四季度县城街道河西片区市政零星修复工程支出 25.7 万元、2024 年工业园区第四季度市政零星修复工程支出 24.3 万元、2024 年 8 月份合同外路灯维修工程支出 9.735 万元、2024 年 9 月份合同外路灯维修工程支出 16.138 万元、2024 年 10 月份合同外路灯维修工程支出 7.927 万元、2025 年第二季度县城街道河西片区市政零星修复工程支出 48.5 万元。

三、绩效目标情况。

（一）绩效总体目标

本项目旨在通过及时维修养护市政设施，消除安全隐患，提升城市基础设施服务能力，改善人居环境。

（二）绩效阶段性目标

1. 数量指标。由 2024 年工业园区第一季度市政零星修复工程、2024 年工业园区第二季度市政零星修复工程、2024 年第二季度县城街道河西片区市政零星修复工程、2024 年第三季度县城街道河西片区市政零星修复工程、2024 年第四季度县城街道河西片区市政零星修复工程、2024 年工业园区第四季度市政零星修复工程、2024 年 8 月份合同外路灯维修工程、2024 年 9 月份合同外路灯维修工程、2024 年 10 月份合

同外路灯维修工程、2025 年第二季度县城街道河西片区市政零星修复工程等 10 个项目构成。

2. 质量指标。维修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未发生因维修质量引发的安全事故，符合市政工程养护规范标准。

3. 社会效益。市政设施运行稳定性显著提升，道路通行舒适度、安全性明显改善，有效保障市民出行安全和城市正常运转。

四、内控制度情况。

按照《和平县财政性资金投资建设项目管理办法》、《和平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财务管理制度》严格执行，会计核算规范、资金管理严格，按计划使用资金，按时、按质、按量完成项目投资和建设任务，无资金缺口或结余，无浪费行为，无挤占挪用或套取资金等现象。

二、决策及实施过程情况

项目决策坚持民生导向和实用原则，以日常巡查、市民投诉、现场踏勘为依据，结合城区市政设施老化现状、故障点位分布及汛期、节假日保障需求，直接梳理月度、季度维修清单及应急维修任务。以现场核定维修范围、核定工程量作为实施依据。实施中实行分片包干、动态巡查、即查即修模式，日常常规维修直接现场组织施工，突发破损、积水、路灯故障等应急问题第一时间到场处置，简化审批及流程环节，确保维修工作快速落地、及时见效。项目竣工后，由我局组织相关单位进行验收，质量合格，出具建设工程竣工验收

收报告，最后按照结算书申拨工程款。该项目按照《和平县财政性资金投资建设项目管理办法》、《和平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财务管理制度》文件规定组织实施，确保项目资金专项专用，所有项目资金通过县财政局预算通知下拨，并由财政授权支付，项目资金拨入及支付均符合项目资金财务管理方法和财务管理制度，实施过程规范合理。

三、绩效自评结果及分析

（一）总体情况

本次绩效自评严格对照三级绩效指标年度指标值逐项核查测算，本项目满分 100 分，实际自评得分 90 分，绩效等级评定为优。其中：决策情况及实施过程满分 10 分，自评 8 分；绩效产出满分 50 分，自评 45 分；绩效效益满分 30 分，自评 27 分；社会公众满意度满分 10 分，自评 10 分。项目整体绩效目标完成较好，资金使用规范，市政维修养护工作落实到位，指标评价得分情况如下：

1. 决策情况及实施过程。指标分值 10 分，评分 8 分，得分率 80%。项目依据日常巡查、现场踏勘确定维修任务，流程合规，但因项目为零星应急维修，点位分散、工程量较小，维修过程动态调整较多，前期流程备案资料细化程度不足，扣 2 分。

2. 绩效产出。指标分值 50 分，评分 45 分，得分率 90%，本项目预算计划安排 200 万元，实际分配下达金额 200 万元，预算执行进度与事项完成进度相匹配，实际支出未超出预算

计划，该项目全年维修任务全部按期完工，工程验收合格，维修响应及时，设施完好率达标，并通过县财政局预算通知下拨工程款，仅个别零星维修台账归档不够细致，轻微扣分。

3. 绩效效益。指标分值 30 分，评价得分 27 分，得分率 90%，通过常态化养护消除市政安全隐患，优化城市通行环境，延长设施使用寿命，节约财政成本，社会效益良好，仅长效管护规划稍有不足，轻微扣分。

4. 社会公众满意度。指标分值 10 分，评价得分 10 分，得分率 100%，切实解决县城市政设施路面破损、坑洼积水、照明故障、管网堵塞、设施老化松动等问题，保障市民出行安全，提升百姓生活的幸福指数。

（二）项目绩效自评情况及分析

市政维修费用项目均已竣工验收，并通过县财政局预算通知下拨工程款，完成绩效目标指标。

四、自评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措施

（一）存在问题

城区老旧市政设施较多，设施破损反复，日常管护压力偏大。

（二）整改措施

加大老旧设施巡查力度，建立常态化巡查管护机制，提前排查隐患，优化维修处置流程，提升养护质量。

五、绩效自评工作建议及预算安排建议

建议健全绩效管理机制，细化考核指标，规范资料归档，提升绩效管理水平。预算方面，城区老旧市政设施较多，设

施破损反复，日常管护压力偏大。建议维持现有经费规模，侧重老旧设施预防性养护，优化资金配置，保障民生重点维修点位，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